

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办理美元贷款远期锁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办理美元贷款远期锁汇的议案》。为降低汇率波动风险，同意公司根据市场运行情况，对2021年内到期的3.9亿美元未锁汇存量贷款，按不超过50%的额度择机在商业银行通过远期购汇、期权等方式办理远期锁汇业务，以提升公司风险抵御能力。

在存量美元贷款余额的

一、办理美元贷款远期锁汇概述

鉴于2021年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受国内外诸多因素影响，汇率波动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且公司美元贷款规模较大，汇率波动将对公司经营效益产生较大影响。为提升公司风险抵御能力，合理控制汇率波动风险，锁定美元贷款资金成本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对2021年内到期的3.9亿美元未锁汇存量贷款，按不超过50%的额度择机在商业银行通过远期购汇、期权等方式办理远期锁汇业务。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，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该项业务的具体运作和管理，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该事项经公司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办理远期锁汇业务是基于正常生产经营行为，以合理规避汇率风险为目的而开展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2.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30日